

# 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 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 年 01 月 07 日，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根据新建年产 150 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

本次验收以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作为自主验收主体，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及专家组作为本次验收成员进行“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 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并提出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 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位于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工业园区公园路 16 号，实行单班制生产，每班 8h，年工作时间 300 天，员工 15 人，目前已具备年产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 150 万套的生产能力，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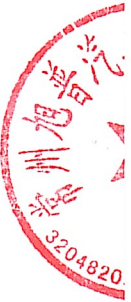
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委托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 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6 年 02 月 01 日获得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坛环审[2016]11 号）。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09 月竣工进入调试。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8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2.8%。

### （四）验收范围

该项目已具备年产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 150 万套的生产能力，本次



验收为整体验收。

## 二、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发生。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送入金坛区茅东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尾水排入薛埠河。

### (二) 废气

该项目废气主要为无油真空泵废气、反应釜废气及发泡成型生产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无油真空泵废气、反应釜废气及发泡成型生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尾气通过1根20米高排气筒排放，未捕集到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无油真空泵、搅拌设备、发泡和成型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合理布局，利用厂房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原辅材料包装桶、边角料、废活性炭、生活垃圾。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原辅材料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一处（25m<sup>2</sup>），危废仓库一处（15m<sup>2</sup>）。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1。

车号



1835

表 1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0.15	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2	边角料	一般固废	/	/	4.76	4.76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原辅材料包装桶		/	/	1.26	1.26	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4	生活垃圾	/	/	/	1.58	1.58	环卫清运处置	环卫清运处置

(五) 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该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该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100m形成的包络线区域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无。

2、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 2021 年 12 月 24 日-25 日，针对本次验收项目无油真空泵、反应釜、发泡成型废气排气筒进、出口处理效率进行监测。监测数据表明：监测期间“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两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74.4%和 72.8%，废气治理设施的调试运行效果正常，满足污染物排放达标要求，可满足污染物的处理及稳定排放。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合理布局，利用厂房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次验收不作噪声处理效率监测。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企业设置一般固废堆场一处 (25m<sup>2</sup>)，危废堆场一处 (15m<sup>2</sup>)，固废均已

妥善处置，排放量为零。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该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日均值浓度及 pH 值范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 2、废气

该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中其他行业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 3、噪声

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的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4、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位于厂区南侧，约 25 平方米，地面已进行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流失，由专人负责，一般固废仓库内部分类堆放。满足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的要求。

危废仓库位于厂区西南角，约 15 平方米，危废仓库密闭设置，涂覆了环氧地坪，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危废仓库内外均设置监控视频和应急照明灯。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签，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贮存场所标识牌和安全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同时在厂区公示栏有危废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志牌。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 号）中的要求。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进行核算，本次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及水量的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总量的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50万套聚氨酯泡沫塑料汽车零部件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相关要求；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中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污染防治措施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 (1) 企业在验收会议结束后，按规定进行验收材料信息公开；
- (2)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环境保护措施运营管理，确保该项目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会议签到表



常州旭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7日

张明华 李心敏

王世平 周涛

王世平 周涛

